**邓州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2018年部门预算**

**基本情况说明**

**一、部门基本情况**

**1、部门机构设置情况**：邓州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正科级行政单位，为市委工作部门。我单位内设综合科、行政机构编制管理科、事业机构编制管理科、机构编制监督监察科4个科室。

**2、单位职责**：（一）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行政管理体制改革、机构改革和机构编制管理的方针政策、法律法规；组织起草机构编制管理的规章草案，制定相关措施。推进机构编制管理科学化、规范化、法制化建设。（二）研究行政管理体制改革、机构改革、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和相关领域涉及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的重大问题；协调有关专项改革事宜。（三）拟订全市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和机构改革的总体方案，经批准后组织实施；审核市委各部门、市政府各部门机构改革方案。（四）统一管理全市各级党政机关，人大、政协机关，法院、检察院机关，民主党派、人民团体和群众团体机关的机构编制工作。（五）协调市委各部门、市政府各部门的职责配置及调整，协调市委、市政府各部门之间以及市级党政部门与乡、镇之间的职责分工。（六）审核市委各部门、市政府各部门,市人大、政协机关，法院、检察院机关，民主党派、人民团体和群众团体机关的主要职责、内设机构、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。（七）拟订全市事业单位管理体制改革和机构改革方案，经批准后组织实施；负责全市事业单位机构改革方案的审核和机构编制管理工作。（八）监督检查全市各级行政管理体制改革、机构改革和机构编制方针政策、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。（九）建立健全机构编制管理与财政预算、组织人事管理的配合制约机制；推进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，负责全市机关事业单位进人编制审核工作；负责全市机构编制统计工作。（十）负责全市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组织实施工作（十一）研究拟订全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措施，负责全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。（十二）负责全市机构编制信息管理系统、电子政务和信息化建设工作。（十三）承办市委、市政府和市机构编制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**二、预算收支增减变化**

**1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**

2018年本单位收入总计139.19万元，支出总计139.19万元，与2017年相比，收入支出增长了-2.62万元。主要原因是：财政拨款增加了-2.62万元，结转结余收入增长0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收入增长0万元，非税收入增长（降低）0万元。

**2、收入预算说明**

2018年本单位收入预算139.19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129.19万元，提前下达安排转移支付10万元，非税收入计划完成0万元（包括收费收入 0万元、罚没收入0万元、专项收入0万元，国有资产收益0万元，其他收入0万元）。政府性基金计划完成0万元。纳入专户收入计划完成0万元。

**3、支出预算说明**

2018年支出预算139.19万元，按照用途划分为：基本支出109.19万元，占年度计划的78.4%；项目支出30万元，占年度计划的21.6% 。

**三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**

2018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4.1万元。比2017年减少4万元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；公务用车维护费0万元；公务接待费4.1万元。

**四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**

**1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**

2018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109.19万元，主要保障机关人员工资发放、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。

**2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**

2018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安排。（有0个政府采购项目，金额是0万元）

**3、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（逐步公开)**

名词解释

　　1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　　2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 得的收入。

　 3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　　四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（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）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　　五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　　六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　　七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　　八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